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nk-Asia International MedTech Group Limited

環亞國際醫療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3)

有關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報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環亞國際醫療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二二年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二二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籌款

除二零二二年年報所提供資料外，本公司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以下有關以下籌款活動所得款項用途的補充資料：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完成的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二年年報，本公司於第23頁披露，配售事項(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完成)的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4,01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尚未獲悉數動用。

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4,010,000港元的擬定用途為購買存貨作發展本集團的輔助生殖醫療科技業務，然而，經與本集團客戶溝通後，本集團觀察到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市場對該等存貨的需求減少，因此，該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尚未動用。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市場需求，如市場有強烈需求，預期餘下所得款項淨額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動用。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完成的供股的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二年年報，本公司於第24頁披露，供股(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完成)的餘下所得款項淨額17,100,000港元(擬定用於提供資金抓緊中國多個地區持牌輔助生殖服務提供者之潛在併購機遇)尚未動用。

由於中國的封鎖措施最近已獲解除，本集團仍就中國多個地區持牌輔助生殖服務提供者之潛在併購機遇的條款與對手方磋商。於本公告日期，訂約方尚未同意任何條款，因此，餘下所得款項淨額17,100,000港元尚未動用。有關潛在併購事項的有關條款一經落實，預期該餘下所得款項淨額將按擬定用途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動用。

購股權計劃

除二零二二年年報所提供資料外，本公司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以下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1)(d)、17.07(2)、17.07(3)、17.09(3)、17.07(3)及17.07A條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補充資料：

- (a)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1.06港元。
- (b)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授予的購股權總數分別為53,329,012份及1,012份。
- (c) 根據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計劃授予的購股權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除以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約為4.9%。
- (d) 於二零二二年年報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30,982,791股，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約2.6%。
- (e)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四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53,328,000份可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2港元的普通股的購股權已授予本集團的若干僱員，但須經僱員接受。

薪酬委員會審閱計劃相關事項的概要

根據計劃授予購股權

經考慮承授人的過往表現及對本集團的貢獻，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授予該類歸屬期較短的購股權：

- (i) 使承授人的利益與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利益整體上一致；
- (ii) 獎勵及確認承授人對本集團的貢獻；及
- (iii) 激勵承授人繼續為本集團的成功及改善業績而努力。所有所述者均符合計劃的目的。

表現目標

購股權並無附帶表現目標。薪酬委員會注意到，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就承授人對本集團所作貢獻向其提供激勵或獎勵，而購股權計劃並無限制性地規定其貢獻。薪酬委員會亦已考慮(a)承授人的角色及責任的重要性；(b)承授人的過往表現及貢獻；及(c)預期承授人對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將作出貢獻，並認為授予並無任何表現目標的購股權符合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回撥機制

購股權並無附帶回撥機制。如身為僱員(包括任何董事)的承授人因包括但不限於犯有嚴重不當行為而不再為本集團的僱員或董事，則所授予的購股權將立即失效且不能行使。

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予的購股權而言，薪酬委員會認為，計劃旨在獎勵對本集團業務發展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並鼓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而努力提升本公司的價值。此外，薪酬委員會亦認為，(a)承授人為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彼等將對本集團的整體業務表現及可持續發展作出直接貢獻；(b)向承授人授予購股權為確認彼等過去對本集團所作貢獻；及(c)購股權受制於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其中規定購股權可能失效的情況。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7.03F、17.06B(7)及17.06B(8)條向本集團董事及／或高級管理人員授予任何購股權。

上述補充資料並不影響二零二二年年報所載其他資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二零二二年年報的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代表董事會
環亞國際醫療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代聯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林代聯先生(主席)、劉志威先生、李銀祥先生、林曉珊女士及卞蘇蘭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慧武先生及翟志勝先生。